

证券代码：839411

证券简称：涛生医药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补发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0 年上半年，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华粤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粤”）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200 万元、向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深圳龙岗支行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200 万元、向兴业银行龙华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50 万元，以上贷款合计 550 万元。公司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太博、王琦珣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该事项未进行审议也未及时披露。经主办券商督促后，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补充审议了《关于追认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同时补发《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

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对上述未及时公告的情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说明。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7 日